

证券代码：837402

证券简称：八叶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等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议案》，对 2017 年度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主要涉及：

- 1、往来科目余额负值重分类调整；
- 2、调整存货的会计处理；
- 3、调整工资、社保、公积金计提的会计处理；
- 4、质保金重分类调整；
- 5、其他应收款中员工占款清理调整；
- 6、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

具体内容涵盖：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等相关章节。

更正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0]004777号）及《2017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37）。

除上述内容外，《2017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